

证券代码：873476

证券简称：网智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北京网智德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出售方：北京互信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于士明、高韩阳

交易标的：北京网智互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交易事项：公司拟将北京网智互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股权分别向于士明转让 90%、高韩阳转让 10%。

交易价格：0 元（因成立时间较短还未来得及实缴出资金额，故无实际资金转账流）。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因北京网智互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还未来得及实缴出资金额，故无实际资金转账流。本次交易金额为 0，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管理办法》规定的比例，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此项交易，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表决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此次交易无须征得其他相关方的同意、批准。本次交易不存在尚未完成的审批程序，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于士明

住所：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16 号金福城小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高韩阳

住所：吉林省梨树县郭家店镇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网智互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石景山区国际雕塑公园西园管理处西侧展厅 2 号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1) 成立日期：2025 年 1 月 17 日

(2) 注册资本：50 万元

(3) 实收资本：0 元

(4)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具用品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文艺创作；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 股权结构：本次股权交易前，北京互信恒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本次股权交易后，于士明持有 90% 股权、高韩阳持有 10% 股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清晰，未涉及质押、司法纠纷等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网智互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0 元，净资产为 0 元，且设立后未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改制等事项。

（二）定价依据

本次定价交易价格：0 元，因成立时间较短还未来得及未实缴出资金额，故无实际资金转账流。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并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不存在利益输送、

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公司将北京网智互信文化传播有限公 100%股权分别向于士明转让 90%、高韩阳转让 10%；交易价格：0 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优化公司战略布局。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网智德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网智德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